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WISDOMCOM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9)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英文名稱由「Wisdomcome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LIT Life Holdings Limited」，並將本公司中文名稱由「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墨生命控股有限公司」(統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 (a)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及
- (b) 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取得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之批准。

待上述條件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本公司新名稱以取代現有名稱當日起生效，該日期載於將由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就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發出之更改名稱證書及第二名稱證書上。本公司其後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或註冊手續。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為本公司帶來全新企業形象及身份，而有關本公司品牌之更新將更能反映出本公司之定位及日後策略業務發展之方向，特別是其所專注以人為本之客戶產品，有關產品旨在提升生活質素(包括但不限於與媒體、娛樂及人類壽命有關之業務)。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對本集團日後業務發展有利，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任何權利或本公司日常營運或其財務狀況。

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全部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本公司現有已發出股票證書將繼續用作該等證券之法定所有權憑證，而本公司現有股票證書將繼續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付用途。因此，本公司將不會安排以本公司現有股票證書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證書。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新股票證書只會以本公司新名稱發出。

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以告知股東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時所用之新本公司股份簡稱以及本公司新標誌及新網址之詳情。

一般事項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資料之通函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通告預期將適時向股東寄發。

本公司將適時就股東特別大會結果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仍志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 Pierre Lajeunesse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羅家麒先生、毛嘉欣女士、*Andre Pierre Lajeunesse*先生及徐家健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勤輝先生、何秀萍女士及何德然先生組成。

本公告(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www.ecrepay.com。